**学习《民法典》，成为依法人**

**谢嘉健**

**软件工程一班**

**摘要：2020年5月28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表决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https://baike.baidu.com/item/%E4%B8%AD%E5%8D%8E%E4%BA%BA%E6%B0%91%E5%85%B1%E5%92%8C%E5%9B%BD%E6%B0%91%E6%B3%95%E5%85%B8/19435116)**》。这部法律自2021年月1日开始施行。这是一部具有中国特色，体现时代特点，反映人民意愿的民法典，充分体现了“人民至上”的执政理念。它的表决和通过，标志着我国法治建设达到新水平、新高度，对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具有重大和深远的意义。**

**关键词：《民法典》； 法治建设； 公民权利；**

**目录：**

[一、《民法典》详解 1](#_Toc71637980)

[（1）发展历史 1](#_Toc71637981)

[（2）内容与意义 1](#_Toc71637982)

[二、学习《民法典》 1](#_Toc71637983)

[（1）生活场景中的法律误解 1](#_Toc71637984)

[（2）如何深入学习《民法典》 1](#_Toc71637985)

[（3）《民法典》使用案例 1](#_Toc71637986)

[三、依法尊法善用法 2](#_Toc71637987)

# 一、《民法典》详解

（1）发展历史

民法典在国家法律体系中的地位仅次于宪法。民法典是市场经济的基本法、市民生活的基本行为准则，法官裁判[民商事案件](https://baike.baidu.com/item/%E6%B0%91%E5%95%86%E4%BA%8B%E6%A1%88%E4%BB%B6/1571678)的基本依据。中国曾于1954年、1962年、1979年三次启动民法典的制定，均无果。[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https://baike.baidu.com/item/%E4%B8%AD%E5%8D%8E%E4%BA%BA%E6%B0%91%E5%85%B1%E5%92%8C%E5%9B%BD%E7%AC%AC%E5%85%AD%E5%B1%8A%E5%85%A8%E5%9B%BD%E4%BA%BA%E6%B0%91%E4%BB%A3%E8%A1%A8%E5%A4%A7%E4%BC%9A)为了保障公民、法人的合法的民事权益，正确调整民事关系，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https://baike.baidu.com/item/%E7%A4%BE%E4%BC%9A%E4%B8%BB%E4%B9%89%E7%8E%B0%E4%BB%A3%E5%8C%96%E5%BB%BA%E8%AE%BE/998853)事业发展的需要，根据宪法和我国实际情况，总结民事活动的实践经验，制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https://baike.baidu.com/item/%E4%B8%AD%E5%8D%8E%E4%BA%BA%E6%B0%91%E5%85%B1%E5%92%8C%E5%9B%BD%E6%B0%91%E6%B3%95%E9%80%9A%E5%88%99)》，该法于1986年4月颁布，被学者称为“准法典”，是我国改革开放后鉴于当时国情和紧迫形势出台的一部不太完善、不太全面和系统的调整我国民事关系的法律，是民事政策权宜之计的产物，但即使这样，这部法律也有着划时代和里程碑式的意义。2002年12月，全国人大常委会首次提议民法典草案，由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法典立法研究课题组起草，采用德国潘德科吞编制体例，分为总则、物权、债权总则、合同、侵权行为、亲属、继承七编，共计1947条。但由于内容复杂、体系庞大、学士观点存在分歧等原因最终未能实现。6月2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总则（草案）》提请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2019年12月1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草案公布。2020年5月2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表决通过。

（2）内容与意义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被称为“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是新中国第一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在法律体系中居于基础性地位，也是市场经济的基本法。民法典共7编，1260条，各编依次为总则、物权、合同、人格权、婚姻家庭、继承、侵权责任，以及附则，通编贯穿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着眼于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需要，对人民的人身权、财产权、人格权等作出明确翔实的规定，并规定侵权责任，明确权利受到削弱、减损、侵害时的请求权和救济权等等，体现了对人民权力的充分保障，被誉为“新时代的人民权利的宣言书”。

“法安天下，德润人心。”民法典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转化成可操作性极强的法律规范， 实现了法律与道德相辅相成，法治与德治相得益彰，成为民事主体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明确 的行为准则。“富强、民主、文明、和谐”是民法典的指引和方向，“自由、平等、公正、法治”是民法典的基本原则，“爱国、敬业、诚信、友善”是民法典的基本价值取向和落脚点。

《中国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颁布，是中国法制史上的一件大事。它标志着中国正系统总结改革开放的经验，并且试图通过法律编纂方式，建立真正意义上的现代法治社会。它的颁布同时也宣示着中国的立法背景和立法导向发生重大变化，解决了中国社会发展中许多悬而未决的难题、解决了我国民事审判统一化的问题，坚决贯彻落实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观念，把人民的利益放在至高无上的地位。

# 二、学习《民法典》

（1）生活场景中的法律误解

由于缺乏法律意识，很多人在遭遇别人减损、侵害个人权利没有意识去拿起法律武器捍卫自己的公民权利，在生活中也时常有人对法律存在误解。

天津市一院根据本院民商事案件的审判实践，以2014年至2016年期间审结的涉及消费者主张惩罚性赔偿的民商事案件作为样本进行分析，发现收案数量明显呈现爆发态势，这似乎佐证了我国消费者的维法意识正不断加强，但是双方当事人都较为集中，案件呈现有组织、集团化的特征，说明很大部分的当事人在权利受到侵害时还是选择不维权、不上诉。同样的，中消协调查报告显示消费者没有要求赔偿的原因主要集中在3个方面：费时费力、损失不大、举证难。一管窥豹，其实大部分消费者，或者权利受侵害者不维权的理由大致是这三个，本质其实是不想损耗自己的利益。

但是，起诉是维护自己的公民权利而不是失去利益，造成这样的误解的除了举证困难难以胜诉外的一重大原因是对法律认知不够、感知不深。

比如在互联网发展迅猛的今天经常能见到这样的案例：网购食物吃出了杂质或者食品发霉生菌，在商家的购物券赔偿下退掉了事，但是根据《食品安全法》第一百四十八条，消费者因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受到损害的，可以向经营者要求赔偿损失，也可以向生产者要求赔偿损失，消费者除要求赔偿损失外，还可以向生产者或经营者要求支付价款十倍或者损失三倍的赔偿金，增加赔偿的金额不足一千元的位一千元。在网上被人网络暴力甚至人肉户籍身份信息，选择息事宁人或者以暴制暴，但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第三十六条规定，网络用户、网络服务提供者利用网络侵害他人民事权益的，应该承担侵权责任。网络用户利用网络服务实施侵权行为的，被侵权人有权通知网络服务提供者采取删除、屏蔽、断开链接等必要措施。网络服务提供者接到通知后未及时采取必要措施的，对损害的扩大部分与该网络用户承担连带责任。类似的例子数不胜数。

其实绝大部分人在公民权利受损时选择“多一事不如少一事”是对自身利益受损的忽视。“损失不大”也不是停止争取权利的理由，相反，它极易成为侵权者继续放纵、侵损他人合法权利的的理由。因此，不能让所谓的“损失不大”蒙蔽我们的双眼，犹豫我们维权的意志。

“费时费力”也是对法律的一大误解，不能不否认雇佣律师、提起诉讼、递交诉状、法庭受理、庭审结束、判决的过程需要耗费很多的时间，但是公正的评议和判决是需要时间以及明确的证据的，若是事件经过缘由清晰了当，证据确凿，那便是费时而不费力，当自己争取合法公民权利得到了好的结果，其中的喜悦和欣慰不言而喻，将后也必更加懂得如何拿起法律的武器捍卫自己的合法权益。

日前的举证困境确实仍然存在着，比起往昔已经有了进步。举证毫无疑问需要政府机构的参与，但我们还是其中的主要角色，举证责任的通俗化说法便是“谁主张谁举证”，含义就是当事人对自己提出的主张提供证据并加以证明

。根据《民事诉讼法》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诉讼证据的若干规定》，我国有关民事诉讼的法律规定了三种举证方法，即当事人举证、法院调查举证、当事人申请法院和证。三种方法都可以在互联网上找到详细解释和介绍。除了了解基本的举证方法外，公民个人也要有在民事活动中注意“保留证据”的意识，例如购物索要发票、定期封存样品、合同要采取书面形式并注意加盖公章，万一发生纠纷，方便举证，以期能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2）如何深入学习《民法典》

作为公民权利的宣言书、市场经济的保障法、《中华人名共和国民法典》的出台影响了每个人的生活，必将有力的促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成为我国新时代的法治里程碑。人的一生，或长久或短暂，从呱呱坠地到逝世，从摇篮到坟墓，包括衣食住行，都能在民法典中找到可参考的法律条例。正因每个人都会在生活中或多或少地接触它、使用它，因此每个公民需要对民法典有着基本程度的理解。

接触了解民法典，很大一部分人是通过周围的环境：初中高中大学的思政课、班会课、社团课、社会实践活动；入职前的员工培训；工作时的学习提升等等。极其明显的是，校园在环境因素中有重要部分。比如，为了学习思想政治课本、学习法律维护自己的权益，初中思政课详细讲解，公告栏版面广以昭彰；为了参与法律辩论，提高法学知识存储量，高中社团兴趣、知识和育人相结合，循循善诱，孜孜教导；为了深入学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深化学生党员骨干的使命意识和责任意识，增强党员法治意识与法学素养，大学各学生党支部积极利用新媒体平台，开展了一系列线上主题学习会。《民法典》在各种各式的场景均可应用也都适宜，学习《民法典》的意识便不知不觉中培养了。

民法典这部宏篇巨著的法典共7篇，1260条，涉及政治生活、经济生活和社会生活各个方面，是中国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覆盖着人们生活的方方面面，如果没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和深入的调查研究及对生活的了解，是很难将民法典的一些基本条文、概念和制度讲解清楚的。并且民法典的编纂不是一个简单的法律汇编，而是将现行民事法律条文进行全面疏理，对现行民事法律实施后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需要纳入民法典规范的，进行规范、增设和创新；对不符合实际情况的条文进行修改或者删除。这更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解读增加了难度。但是深入学习《民法典》在恰当的方法和执着的毅力的坚持下，虽不止随手拈来，随心可用，但是熟知的程度仍可以做到。

首先是以通俗化语言解读民法典，做到要了解先理解，言之有物，切不可强记硬背，到末尾只记得些晦涩难懂的片段化词语，不能理解，不能运用是为大忌。其次要条理清晰、简明扼要地捋清楚民法典的条例，深入浅出，多对条例抱有质疑求是的态度，并联系其他的法律来解答，融会贯通、总结清晰有条理。当然最重要的是联系现实，一切理论当以实践出发并从实践中获取得，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理论不能脱离实践而存在，通过对民法典与现行民事法律的比较，对法典中的创新之处作出说明，用实例加以说明，解读起来是耳目一新，学习地更加深入与具体。

（3）《民法典》使用案例

人的一生，或长久或短暂，从呱呱坠地到逝世，从摇篮到坟墓，包括衣食住行，都能在民法典中找到可参考的法律条例。针对社会发展焦点、热点到百姓身边难点、堵点，从交通事故到医疗纠纷，从高空抛物坠物 到个人信息泄露，从人身损害到精神损害，民法典侵权责任编等各个编，都能回应经济社会的新情况和新问题。有关于民法典的使用案例不计其数。其下文略举三个目前民众较为关注的案例。

其一是要约撤销法律制度。要约撤销是指要约人在要约生效后使其效力终止的行为。要约撤销将直接影响到商事交易是否达成以及是否给当事人造成经济损失，因此对要约撤销进行法律界定，既有理论研究价值，也具有司法实践意义。通过比较发现，不同·法律在基本法律主张、权利维护、赔偿责任以及明确有效期的发盘是否成为不可撤销的独立性条件等方面有所区别，虽然我国《民法典》仍需要进一步完善和司法解释，但是它在《公约》和原有国内相关法律基础上进行了继承，并在内容和技巧上实现了一定的突破，被广泛的引用和解释。

其二是自助行为。自然人在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来不及请求国家机关保护的情况下，自 己采取措施保护权益反被他人起诉侵权的案例时有发生。为此，侵权责任编明确规定“自助行为” 制度，赋予自然人在一定条件下的自我保护权利，同时也对这种行为进行规范。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七十七条规定，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情况紧迫且不能及时获得国家 机关保护，不立即采取措施将使其合法权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受害人可以在保护自己合法 权益的必要范围内采取扣留侵权人的财物等合理措施；但是，应当立即请求有关国家机关处理。 受害人采取的措施不当造成他人损害的，应当承担侵权责任。实践中，由“霸王餐”“暴力催收”等现象引发了不少关于对自助行为必要性及重要性的 探讨。就自助行为制定的意义而言，该制度赋予个体私力救济权，作为一种私力救济方式，在一 定程度上具有弥补公力救济之不足的功能，能产生阻却违法的效果。但是，该制度在认定标准上 应当严格把握，以防止被滥用。

其三是关于“转继承”的相关问题。关于转继承，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五十二条规定，继承开始后，继承人于遗产分割前死亡，并 没有放弃继承的，该继承人应当继承的遗产转给其继承人，但是遗嘱另有安排的除外。民法典将 原《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继承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五十二条中的“其 继承遗产的权利转移给他的合法继承人”修改为“该继承人应当继承的遗产转给其继承人”，回答了司法实践中关于转继承的客体究竟是继承权还是遗产份额的争论。

# 三、依法尊法善用法

**日前，中宣部、中央网信办、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教 育部、司法部、全国普法办、中国法学会联合下发通知，并印发了《“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 主题宣传方案》。方案强调，主题宣传要突出思想引领，切实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到主题宣传 全过程，加强组织领导、注重“热”在基层、增强实际效果。**

**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法律的权威也在于实施。今年 5 月 2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将迎来颁布一周年。**

**让民法典“飞入寻常百姓家”。各级党委、政府尤其司法机关要面向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解 疑释惑，精准把握群众的关注点，把理念与案例、内容和形式结合起来，挑选与人民群众日常生 活息息相关的一系列小案例，采取“一例一图、一问一答”的形式，精心打造成“口袋里的民法 典”，让“口袋书”进社区、进农村、进企业、进机关、进校园、进家庭，彻底打通民法典普及 的“最后一公里”。**

**同时，群众要依法遵法善用法，主动 作学习、宣传、遵守、维护民法典的表率，切实提高运用民法典维护人民权益、化解矛盾纠纷、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能力和水平，带动全社会自觉形成“尊崇民法典、运用民法典”的新风尚，从而人民群众拥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参考文献：**

**【1】百度百科 主词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蔡镇疆 民法典充分彰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新疆日报 2021.05.07**

**【3】森林一叶 民法典五大现实意义 个人图书馆 2020.05.31**

**【4】郭武强、姚鹏 《消费者主张惩罚性赔偿案件调研报告》 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2018.05.03**

**【5】在民事诉讼中如何举证？ 深度视讯 2018.01.21**

**【6】王汉连 学好民法典，增强民法意识 中共湖南省人大常委会机关 2020.09.18**

**【7】宋蔚 要约撤销制度的法律比较——兼论《民法典》第476、477条 经济与管理科学社会科学第一辑 2021.3.21**

**【8】云静 《民法典》中的“自助行为”制度 呼和浩特日报 2021.05.14**

**【9】王华栋 民法典视角下的“转继承”相关问题探讨 人民法院报 2021.05.13**

**【10】朱波 让民法典相伴美好生活 人民法院报 2021.05.13**